附件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

**推荐指导手册**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2025年4月**

# 目 录

[目 录 1](#_Toc10691)

[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相关要求 2](#_Toc14941)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 3](#_Toc24062)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 11](#_Toc2299)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24](#_Toc17364)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 32](#_Toc10126)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46](#_Toc10366)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 54](#_Toc9856)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68](#_Toc23159)

[文件模板 76](#_Toc25422)

[成 果 应 用 证 明 76](#_Toc3717)

[医药卫生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 77](#_Toc24542)

[项 目 摘 要（模版） 78](#_Toc17993)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青年科技奖 79](#_Toc18775)

[下册（封面填报模版） 79](#_Toc3119)

[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 80](#_Toc21197)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 81](#_Toc14320)

# 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相关要求

**一、推荐项目及完成人的基本要求**

1.**2023、2024**年连续两年申报但最终未获奖的同一个项目，本年度不能再次推荐。

2.每人每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

3.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4.推荐项目的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代表性论文的署名第一单位为国内单位，通讯作者的署名单位应包含国内单位，论文的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包含项目主要完成人。代表性专利应由国内团队发明或设计，专利的发明人包含项目主要完成人。

5.青年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要求第一完成人为中国国籍，且年龄不超过45周岁（即**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要求主要证明材料的知识产权归第一完成人及其完成单位所有，代表性论文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应为（或包含）第一完成人，代表性专利的发明人应包含第一完成人。

**二、推荐材料的报送要求**

（一）单位推荐项目或候选人应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包括：

1.推荐书原件1本；内容包括《推荐书》《推荐项目摘要》

2.医学科学技术普及类推荐项目附一套科普作品。

（二）评审专家回避申请

推荐单位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随纸版推荐书材料一起提交1份纸版《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申请表应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或推荐专家签名。每个推荐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2人。

（三）电子版要求

各推荐材料必须提交电子版一份（加盖公章及签名的扫描件）。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1. 为充分调动广大医药科研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促进医药领域科学技术的繁荣与发展、普及与提高，奖励在医药科学研究和医药科技创新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和单位，促进医药科技人才的成长，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及《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制定本办法。
2. 协会设立科学技术奖。面向全国医药科研领域的科研成果，以及医药科研单位、医疗机构、医药企业的科研人员，包括科技创新奖、青年科技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奖项。
3. 协会科学技术奖贯彻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

方针。

1. 协会科学技术奖的推荐、评审和授予，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受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的干涉。
2. 协会聘请有关专家、学者组成协会科学技术奖指导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若干人组成，并设立协会科学技术管理办公室，依照本办法的规定，专门负责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组织工作。
3. 协会科学技术奖在中国境内享有依法开展协会科学技术奖励活动和在公开出版物、媒体上如实宣传报道及编辑、整理、印制汇编、光盘的权利，未经协会授权的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开展任何涉及协会科学技术奖的宣传活动。

第二章 奖励范围

1. 协会科学技术奖授予为医药科技创新和产业化、为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实现医药现代化服务做出如下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和单位：

（一）科技创新奖奖励范围：一是在医药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中阐明自然现象、特征和规律，做出重要科学发现；二是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重要医药技术发明；三是应用推广先进科学技术成果，完成重要科学技术工程、计划、项目，在医药临床应用等方面有新突破；四是在创作优秀医药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方面及以上四个方面做出科技创新的人和单位。

（二）青年科技奖奖励范围：授予对我国医药领域，在医药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以及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对医药技术等方面做出的科技创新和重要贡献的青年科研人员和单位，主要完成人年龄不超过45周岁。

（三）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范围：对应用于健康领域的新的科学技术成果，属于国内首创的、本行业先进的、经过实践证明具有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在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设备研制和企业技术改造中，采用新技术、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取得重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

第三章 推荐办法

1. 协会科学技术奖接受以下个人和单位推荐：

（一）协会的领导、各专业委员会、各职能部门。

（二）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三）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等有关部委局及直属单位。

（四）全国各类医药教育、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医药企业等组织。

1. 推荐本奖励的医药科技创新涉及的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项目必须是完成研究工作之后和没有争议的项目。
2. 推荐本奖励项目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内容填写《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附后）。
3. 推荐单位和科学家限额择优推荐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并对推荐的项目负责。推荐时，应按规定填写提供真实、可靠的评价意见，汇总报送推荐材料。
4. 推荐材料经推荐单位或专家签字盖章后报协会科技管理办公室。报送材料的时间为每年的4月15日至7月15日。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由科技创新奖、青年科技奖、科学技术进步奖三项子奖项组成，科技创新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等级，按照有关规定，青年科技奖作为人物奖项，不设等级。科学技术奖每年评审一次。由协会科技管理办公室按以下内容对推荐的项目进行形式审查：

（一）是否符合协会科学技术奖的奖励范围；

（二）是否按规定填写并报齐应有的资料；

（三）主要完成单位和完成人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四）技术内容是否真实。

（五）在奖励活动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分类评价，完善同行评议，遵循科技伦理规范，加强科研诚信和作风学风建设。

（六）建立健全科技保密审查机制，通过不涉密承诺等方式，确保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及其完成人不被提名或推荐。

1. 评审工作实行初审、终审二审制。评审方法采取同专业专家评定、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初审实行差额推荐，终审对初审推荐授予一等奖的项目进行答辩，二、三等奖的项目直接投票，并实行差额评定。项目的初审由专业组完成，终审由评审委员会和指导委员会完成。
2. 评审科学技术奖按照创新性、科学性、实践性、他人引用程度等四个条件进行综合评定，评定标准如下：

（一）在医药科学技术上取得了突破性、综合性的进展，

学术上属国际领先并为学术界所公认和广泛引用，推动了本领域和学科及其分支学科或相关领域学科的发展创新，或者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有重要影响的，可以评为一等奖。

（二）在医药科学技术上取得重要进展，学术上属国际先进水平，并为学术界所公认的引用，推动了本领域和学科或其分支学科的发展创新，或者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有较大影响，可以评为二等奖。

（三）在医药科学技术上取得较大进展，学术上属国内领先水平，并为学术界所公认和引用，推动了本领域和学科或者其分支学科的发展创新，或者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有比较大影响，可以评为三等奖。

（四）青年科技奖评选范围限定在医药科技领域中，从事一线科研工作，在基础研究、临床技术研究领域，取得突出创新性成果和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

1. 项目初审时，经评审委员会专业组专家评议，投票表决后，必须是获得专家人数超过半数同意的项目，才有资格参加终审。
2. 项目终审时，经评审委员会委员讨论，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超过实到委员人数半数同意的项目报指导委员会，经指导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方可授予。

协会科学技术奖最终由协会常务理事会确认，并由协会对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授予荣誉证书，颁发奖金。奖金数额以当年协会奖励决定为准，获奖项目原则上不超过当年申报数量的百分之五十，获奖项目总量控制在五十项以内。授奖前应征得拟授奖对象的同意。

第六章 争议处理

1. 协会统一公布获奖项目名称、主要完成人名单、主要完成单位名称。对公布的获奖项目有争议或者揭发弊端者，必须在公布之日起30日内采用书面材料上报，并签署自己的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地址和电话；单位提出争议的，单位法人代表必须要在书面材料上签名并加盖单位印章。否则将视为无效，不予受理。
2. 涉及项目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名次排列的为非实质性争议问题，由推荐单位或者推荐专家负责办理，提出处理意见报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审核；涉及项目技术等实质性问题的争议由协会科 学技术奖励办公室组织有关专家调查后，报协会科学技术奖指导委员会 裁决。
3. 对争议的处理应当持积极态度。自公布之日起3个月内对争议项目未处理完毕的，取消该项目当年度获奖资格。异议处理完毕的项目可以重新进行推荐。

第七章 主要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

1. 对获奖个人或单位的要求：

1、对项目的完成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之一的主要研究人员为主要完成人：

（1）提出和确定项目的总体方案设计并组织、协调项目

的实施；

（2）直接参与并对关键技术和疑难问题的解决做出重要贡献；

（3）直接参与并解决在应用或者投产过程中的重要技术难点。

2、对项目的完成做出创造性贡献，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的为主要完成单位：

（1）在成果的研究过程中，主持或参与研究的制订及组织实施，并提供技术、经费或设备等条件，对该项成果的研究起到重要作用的单位；

（2）获奖单位必须是主要完成人所在的单位。

第八章 奖励机构

1. 协会科学技术奖指导委员会为协会科学技术奖的权力机构，负责本奖励工作，对涉及本奖励的所有事宜有最终审核、裁决的权力。
2. 协会科学技术评审委员会为协会科学技术奖的评审机构，负责对推荐项目的评审并提出获奖人选和奖励等级。
3. 协会科学技术奖指导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实行主任委员负责制。委员会委员为聘任制，委员对委员会负责，委员会对委员有考核、聘任和解聘权；委员必须在提高自身水平的同时，做到实事求是、公正、有理有据，不得有营私舞弊的情况发生，并有保密的义务和责任。
4. 协会科技管理办公室为协会科学技术奖指导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办事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协会的有关决议；

（二）负责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公示、初审、终

审、奖励与发布等组织工作；

（三）负责组织、整理处理推荐材料、联络沟通委员、确定安排评审形式、时间、地点等日常工作并按年度向指导委员会汇报工作情况；

（四）宣传优秀医药科技成果，推动科技成果的转化与推广应用；

（五）负责科研管理人员有关科技奖励管理的培训工作等。

1. 凡涉及、接触本奖励材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强化保密意识，有保密义务和责任，出现泄密问题时，按有关规定处理。

第九章 罚 则

1. 剽窃、侵夺他人的科学技术成果的，或者以不正当手段骗取协会科学技术奖的，由协会撤销奖励，追回荣誉证书和奖金。
2. 推荐单位或个人提供虚假数据、材料，或协助他人骗取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由协会通报批评并取消推荐资格。
3. 在参与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活动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

（上册填报模版）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推荐单位：

**2025年 月 日**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应用研究奖（ ）； 基础研究奖（ ）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文 |  | | | | | | | | | |
| 英文 |  | | | | | | | | | |
| 主 要  完成人 | |  | | | | | | | | | |
| 主要完  成单位 | |  | | | | | | | | | |
| 推 荐  单 位 | | 负责人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 | | 项目名称  可否公布 | | | | 可（ ）；否（ ） | | |
| 密级及  保密期限 | | | |  | | |
| 主题词 | |  | | | | | | | | | |
| 学 科  分 类 | | 代码：□□□ □□ □□ | | | | | 名称： | | | | |
| 任 务  来 源 | | A．国家计划 | B．部委计划 | C．省、市、自治区计划 | | | | | | D．基金资助 | |
| E．国际合作 | F．其他单位委托 | | | G．自选 | | H．非职务 | | | I．其它 |
| 计划、基金  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 |
| 项目起  止时间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 |

二、项目简介

|  |
| --- |
|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技术内容、特点及应用推广情况： |

三、项目详细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1．立项背景 | | | | |
| 2．详细科技创新内容 | | | | |
|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 | | | | |
| 4.保密要点 | | | | |
| 5．与国内外同类研究的综合比较 | | | | |
| 6.应用情况 | | | | |
| 7．经济效益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总投资额 |  | | 经济效益总额 |  |
| 栏 目  年 份 | 新增利润 | 新增利税 | 创收外汇（美元） | 节支总额 |
| 年 |  |  |  |  |
| 年 |  |  |  |  |
| 年 |  |  |  |  |
| 累 计 |  |  |  |  |
|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 | | | | |
| 8．社会效益 | | | | |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奖 励 名 称 | 奖励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项目”是指与推荐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的项目名称完全一致或内容密切相关的获奖项目。  2.“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委常设的科技奖励和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科技部批准，其他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3. 省、自治区、直辖市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4.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 | | |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国别 | 申请号 | 专利号 | 专 利 名 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人 | | | 姓名 |  | | | 性 别 | |  | 民族 |  |
| 出 生 地 | | 省（自治区、市）  市（县） | | |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 党派 |  |
| 行政职务 | |  | | | | | 归国人员 | | 是 否 | 国籍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办公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移动电话 |  | |
| 毕业学校 | |  | | | | 文化程度 | |  | 毕业时间 |  | |
| 职务、职称 | |  | | | | 专业、专长 | |  | 学 位 |  | |
| 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 | | | | | | | | | |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 | |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 | |
|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  | | | | | | | | | | |
| 声明 | 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提交的代表性论文中不包含任何已经被撤稿的论文，也不存在图片误用等其他影响论文质量的情况。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10 | | | | | | | | | | |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第 完成单位 | | 单位性质 | A．研究院所 | B．学校 | | C．社会团体 | | D．事业单位 | |
| E．国有企业 | F．民营企业 | | | G．其他 | |  |
| 联 系 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传 真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通信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主  要  贡  献 |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八、推荐单位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名：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九、附件目录

**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明及权利要求说明书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应用证明

5、其它证明

**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

3、其它证明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推荐书》是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如栏目内无内容，应填写“无”字。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计创新奖推荐书》要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十六开本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纸型竖装，双面印刷。文字图表应限定在高257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有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推荐书及其附件应装订成一册，其大小规格应一致。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计创新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通知的要求报送材料。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的选择在“应用研究奖”或“基础研究奖”后划“√”。

《序号》和《编号》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统一填写。

《项目名称》（中文）要准确、简明、具体，并能反映出项目所属的技术领域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得超过30个汉字。

《项目名称》（英文）系指中文名称的英译文，要求翻译准确，字符不得超过200个。

《主要完成人》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填写，并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主要完成单位》指主要完成人所在法人单位。按实际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完成单位还应填写本推荐书中（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应规范填写主要完成单位的全称，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

《推荐单位》指《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中规定的推荐单位。应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并填写（推荐单位意见）。

《项目名称可否公布》在“可”或“否”后划“√”。入选“否”，请详细填写密级以及保密期限。

《密级、保密期限》应填写经上级主管部门审定批准的密级、保密期限及批准号。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3至7个，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学科分类名称与代码》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填写代码及名称。

《任务来源》按项目任务的来源填写相应的类别，在相应的字母上划“√”。

Ａ．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

Ｂ．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Ｃ．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Ｄ．基金资助：指以国家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

Ｅ．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Ｆ．其他单位委托：指各种企事业单位委托的项目；

Ｇ．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Ｈ．非职务:指非本单位任务，不利用本单位物质条件和时间所完成与本职工作无关的或者无正式工作单位的研究开发项目。

I．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

《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是指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通过验收、鉴定或投产日期。

二、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指向国内外公开、宣传推荐项目的基本资料，应按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及应用推广情况，简单、扼要的介绍，同时不泄露项目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规定的标题及本说明的有关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必要的图示须就近插入相应的正文中，不宜另附。

1．《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以及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因此，凡涉及该项目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主要对推荐项目提出的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阐述。

（1）总体思路：是指解决该项科学研究的总体构思，利用新思想、新研究方法，创造的新成就。

（2）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理论技术和方法，在技术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的关键技术，取得的新成果以及所采用的具体技术措施。

（3）实施效果：应详细填写实施范围和规模，以及该项技术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和推广情况，已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学科发展上的意义。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是推荐项目和推荐书的核心部分，也是审查项目、处理异议的关键依据。自然科学类发现点是指阐明自然科学研究领域自然的现象、特性或规律方面的发现，即自然现象规律的新认识，科学理论、学说上的创见；原理、机理进一步阐明；通过基本数据的科学积累总结出的规律性新认识以及研究方法手段上的创新等。技术创新点是指在研究、开发、推广以及产业化中做出的创造性贡献和解决的关键技术。技术发明点是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应以发明专利和查新报告为依据，发明的原理、效果、意义不要列入。要求不超过400个汉字。

4.《保密要点》是指推荐项目的详细科学技术内容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100个汉字。

5．《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应就推荐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和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同当前的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研究和同类技术水平进行全面比较，加以综合叙述、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6．《应用情况》应就推荐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阐述。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7．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应以主要生产、应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数额为基本依据，并必须切实反映由于采用该项目后在推荐前三年所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申报基础研究奖可不填本栏。

《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列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

8．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是指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提高决策科学化、技术服务及科学管理水平，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起的作用，应扼要地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200个汉字。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填写获得国务院、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应规范填写奖励名称的全称、获奖的具体年月以及等级，授奖部门应以奖励证书中落款部门名称及公章为准，奖励证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应包括推荐项目中所含的全部专利申请情况及已获得的国内外专利。

相应的发明专利证书及发明权利要求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每名主要完成人填写一份《主要完成人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人》一栏，并在《第＿完成人》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1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认真填写。《主要学术（技术）贡献》应如实的写明该完成人所完成的创造性科学技术工作内容，并与《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栏目中的内容相对应。认真阅读声明后，在本人签名处签名。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单位》一栏，并在《第 完成单位》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１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主要贡献”一栏中，如实的写明本单位对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应根据推荐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和应用情况，并参照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推荐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推荐单位包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有关副省级城市药学会和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各专业委员会。

九、附件

附件是推荐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附件目录应根据本项目实际附件材料列出。

（一）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应提供经过国家科技部、卫健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省、市科学技术管理部门认定的科技信息机构，于推荐前1年内出具的本项目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指推荐项目需提交的已授权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证明，要求将已授权的和正在申请的内容分别列出。其中关于知识产权类别包括：国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动植物新品种保护权、新药证书、医疗器械市场准入证的授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等等。已获得专利的，应根据（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填写内容。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推荐项目的验收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及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等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材料，否则不能提交评审。材料需完整复印。

4、《应用证明》是指应用成果的单位出具的应用和生产该项成果的证明材料。应按统一格式填写。有经济效益的，应填写“经济效益”一栏，并由应用单位财务部门盖章，如无盖章视为无效。以社会效益为主的，填写“应用情况及社会效益一栏”。

5、《其它证明》有助于评价推荐项目的其它证明材料。

（二）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同应用研究奖。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指推荐项目的主要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正面引用或应用情况，需列有目录，标明序号，其论文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题名、刊名、卷期页；专著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书名、出版者、页码等。可以是《检索报告》提供的收录和引用情况，或是被他人论文及专著引用为参考文献的复印件。

3、《其它证明》：指根据评审需要的其他必要证明。如：凡涉及使用实验动物的项目，应提供清洁级以上医学实验动物合格证和动物实验设施环境的合格证明；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专利证书、权力要求说明书、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等。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

（上册填报模版）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推荐单位：

**2025年 月 日**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应用研究奖（ ）； 基础研究奖（ ）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文 |  | | | | | | | | | |
| 英文 |  | | | | | | | | | |
| 主 要  完成人 | |  | | | | | | | | | |
| 主要完  成单位 | |  | | | | | | | | | |
| 推 荐  单 位 | | 负责人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 | | 项目名称  可否公布 | | | | 可（ ）；否（ ） | | |
| 密级及  保密期限 | | | |  | | |
| 主题词 | |  | | | | | | | | | |
| 学 科  分 类 | | 代码：□□□ □□ □□ | | | | | 名称： | | | | |
| 任 务  来 源 | | A．国家计划 | B．部委计划 | C．省、市、自治区计划 | | | | | | D．基金资助 | |
| E．国际合作 | F．其他单位委托 | | | G．自选 | | H．非职务 | | | I．其它 |
| 计划、基金  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 |
| 项目起  止时间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 |

二、项目简介

|  |
| --- |
|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技术内容、特点及应用推广情况： |

三、项目详细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1．立项背景 | | | | |
| 2．详细科技进步内容 | | | | |
|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 | | | | |
| 4.保密要点 | | | | |
| 5．与国内外同类研究的综合比较 | | | | |
| 6.应用情况 | | | | |
| 7．经济效益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总投资额 |  | | 经济效益总额 |  |
| 栏 目  年 份 | 新增利润 | 新增利税 | 创收外汇（美元） | 节支总额 |
| 年 |  |  |  |  |
| 年 |  |  |  |  |
| 年 |  |  |  |  |
| 累 计 |  |  |  |  |
|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 | | | | |
| 8．社会效益 | | | | |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奖 励 名 称 | 奖励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项目”是指与推荐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项目名称完全一致或内容密切相关的获奖项目。  2.“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委常设的科技奖励和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科技部批准，其他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3. 省、自治区、直辖市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4.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 | | |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国别 | 申请号 | 专利号 | 专 利 名 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人 | | | 姓名 |  | | | 性 别 | |  | 民族 |  |
| 出 生 地 | | 省（自治区、市）  市（县） | | |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 党派 |  |
| 行政职务 | |  | | | | | 归国人员 | | 是 否 | 国籍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办公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移动电话 |  | |
| 毕业学校 | |  | | | | 文化程度 | |  | 毕业时间 |  | |
| 职务、职称 | |  | | | | 专业、专长 | |  | 学 位 |  | |
| 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 | | | | | | | | | |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 | |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 | |
|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  | | | | | | | | | | |
| 声明 | 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提交的代表性论文中不包含任何已经被撤稿的论文，也不存在图片误用等其他影响论文质量的情况。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10 | | | | | | | | | | |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第 完成单位 | | 单位性质 | A．研究院所 | B．学校 | | C．社会团体 | | D．事业单位 | |
| E．国有企业 | F．民营企业 | | | G．其他 | |  |
| 联 系 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传 真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通信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主  要  贡  献 |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八、推荐单位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名：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九、附件目录

**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明及权利要求说明书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应用证明

5、其它证明

**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

3、其它证明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是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如栏目内无内容，应填写“无”字。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要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十六开本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纸型竖装，双面印刷。文字图表应限定在高257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有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推荐书及其附件应装订成一册，其大小规格应一致。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2024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通知的要求报送材料。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的选择在“应用研究奖”或“基础研究奖”后划“√”。

《序号》和《编号》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统一填写。

《项目名称》（中文）要准确、简明、具体，并能反映出项目所属的技术领域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得超过30个汉字。

《项目名称》（英文）系指中文名称的英译文，要求翻译准确，字符不得超过200个。

《主要完成人》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填写，并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主要完成单位》指主要完成人所在法人单位。按实际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完成单位还应填写本推荐书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应规范填写主要完成单位的全称，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

《推荐单位》指《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中规定的推荐单位。应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并填写（八、推荐单位意见）。

《项目名称可否公布》在“可”或“否”后划“√”。入选“否”，请详细填写密级以及保密期限。

《密级、保密期限》应填写经上级主管部门审定批准的密级、保密期限及批准号。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3至7个，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学科分类名称与代码》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填写代码及名称。

《任务来源》按项目任务的来源填写相应的类别，在相应的字母上划“√”。

Ａ．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

Ｂ．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Ｃ．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Ｄ．基金资助：指以国家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

Ｅ．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Ｆ．其他单位委托：指各种企事业单位委托的项目；

Ｇ．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Ｈ．非职务:指非本单位任务，不利用本单位物质条件和时间所完成与本职工作无关的或者无正式工作单位的研究开发项目。

I．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

《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是指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通过验收、鉴定或投产日期。

二、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指向国内外公开、宣传推荐项目的基本资料，应按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及应用推广情况，简单、扼要的介绍，同时不泄露项目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推荐书》规定的标题及本说明的有关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必要的图示须就近插入相应的正文中，不宜另附。

1．《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以及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因此，凡涉及该项目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主要对推荐项目提出的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阐述。

（1）总体思路：是指解决该项科学研究的总体构思，利用新思想、新研究方法，创造的新成就。

（2）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理论技术和方法，在技术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的关键技术，取得的新成果以及所采用的具体技术措施。

（3）实施效果：应详细填写实施范围和规模，以及该项技术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和推广情况，已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学科发展上的意义。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是推荐项目和推荐书的核心部分，也是审查项目、处理异议的关键依据。自然科学类发现点是指阐明自然科学研究领域自然的现象、特性或规律方面的发现，即自然现象规律的新认识，科学理论、学说上的创见；原理、机理进一步阐明；通过基本数据的科学积累总结出的规律性新认识以及研究方法手段上的创新等。技术创新点是指在研究、开发、推广以及产业化中做出的创造性贡献和解决的关键技术。技术发明点是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应以发明专利和查新报告为依据，发明的原理、效果、意义不要列入。要求不超过400个汉字。

4.《保密要点》是指推荐项目的详细科学技术内容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100个汉字。

5．《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应就推荐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和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同当前的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研究和同类技术水平进行全面比较，加以综合叙述、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6．《应用情况》应就推荐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阐述。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7．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应以主要生产、应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数额为基本依据，并必须切实反映由于采用该项目后在推荐前三年所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申报基础研究奖可不填本栏。

《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列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

8．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是指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提高决策科学化、技术服务及科学管理水平，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起的作用，应扼要地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200个汉字。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填写获得国务院、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应规范填写奖励名称的全称、获奖的具体年月以及等级，授奖部门应以奖励证书中落款部门名称及公章为准，奖励证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应包括推荐项目中所含的全部专利申请情况及已获得的国内外专利。

相应的发明专利证书及发明权利要求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每名主要完成人填写一份《主要完成人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人》一栏，并在《第＿完成人》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1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认真填写。《主要学术（技术）贡献》应如实的写明该完成人所完成的创造性科学技术工作内容，并与《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栏目中的内容相对应。认真阅读声明后，在本人签名处签名。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单位》一栏，并在《第 完成单位》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１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主要贡献”一栏中，如实的写明本单位对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应根据推荐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和应用情况，并参照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推荐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推荐单位包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有关副省级城市药学会和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各专业委员会。

九、附件

附件是推荐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附件目录应根据本项目实际附件材料列出。

（一）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应提供经过国家科技部、卫健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省、市科学技术管理部门认定的科技信息机构，于推荐前1年内出具的本项目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指推荐项目需提交的已授权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证明，要求将已授权的和正在申请的内容分别列出。其中关于知识产权类别包括：国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动植物新品种保护权、新药证书、医疗器械市场准入证的授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等等。已获得专利的，应根据（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填写内容。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推荐项目的验收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及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等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材料，否则不能提交评审。材料需完整复印。

4、《应用证明》是指应用成果的单位出具的应用和生产该项成果的证明材料。应按统一格式填写。有经济效益的，应填写“经济效益”一栏，并由应用单位财务部门盖章，如无盖章视为无效。以社会效益为主的，填写“应用情况及社会效益一栏”。

5、《其它证明》有助于评价推荐项目的其它证明材料。

（二）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同应用研究奖。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指推荐项目的主要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正面引用或应用情况，需列有目录，标明序号，其论文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题名、刊名、卷期页；专著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书名、出版者、页码等。可以是《检索报告》提供的收录和引用情况，或是被他人论文及专著引用为参考文献的复印件。

3、《其它证明》：指根据评审需要的其他必要证明。如：凡涉及使用实验动物的项目，应提供清洁级以上医学实验动物合格证和动物实验设施环境的合格证明；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专利证书、权力要求说明书、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等。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

（上册填报模版）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推荐单位：

**2025年 月 日**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应用研究奖（ ）； 基础研究奖（ ）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文 |  | | | | | | | | | |
| 英文 |  | | | | | | | | | |
| 主 要  完成人 | |  | | | | | | | | | |
| 主要完  成单位 | |  | | | | | | | | | |
| 推 荐  单 位 | | 负责人签名：  公 章  年 月 日 | | | 项目名称  可否公布 | | | | 可（ ）；否（ ） | | |
| 密级及  保密期限 | | | |  | | |
| 主题词 | |  | | | | | | | | | |
| 学 科  分 类 | | 代码：□□□ □□ □□ | | | | | 名称： | | | | |
| 任 务  来 源 | | A．国家计划 | B．部委计划 | C．省、市、自治区计划 | | | | | | D．基金资助 | |
| E．国际合作 | F．其他单位委托 | | | G．自选 | | H．非职务 | | | I．其它 |
| 计划、基金  名称和编号 | |  | | | | | | | | | |
| 项目起  止时间 | | 起始： 年 月 日 | | | | | 完成： 年 月 日 | | | | |

二、项目简介

|  |
| --- |
|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技术内容、特点及应用推广情况： |

三、项目详细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1．立项背景 | | | | |
| 2．详细科技创新内容 | | | | |
|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 | | | | |
| 4.保密要点 | | | | |
| 5．与国内外同类研究的综合比较 | | | | |
| 6.应用情况 | | | | |
| 7．经济效益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 | | |
| 项目总投资额 |  | | 经济效益总额 |  |
| 栏 目  年 份 | 新增利润 | 新增利税 | 创收外汇（美元） | 节支总额 |
| 年 |  |  |  |  |
| 年 |  |  |  |  |
| 年 |  |  |  |  |
| 累 计 |  |  |  |  |
| 各栏目的计算依据 | | | | |
| 8．社会效益 | | | | |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奖 励 名 称 | 奖励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项目”是指与推荐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的项目名称完全一致或内容密切相关的获奖项目。  2.“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委常设的科技奖励和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经科技部批准，其他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3. 省、自治区、直辖市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 4.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 | | | |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国别 | 申请号 | 专利号 | 专 利 名 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完成人 | | | 姓名 |  | | | 性 别 | |  | 民族 |  |
| 出 生 地 | | 省（自治区、市）  市（县） | | |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 党派 |  |
| 行政职务 | |  | | | | | 归国人员 | | 是 否 | 国籍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 办公电话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移动电话 |  | |
| 毕业学校 | |  | | | | 文化程度 | |  | 毕业时间 |  | |
| 职务、职称 | |  | | | | 专业、专长 | |  | 学 位 |  | |
| 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 | | | | | | | | | | | |
|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 | | | |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 | | | |
|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  | | | | | | | | | | |
| 声明 | 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提交的代表性论文中不包含任何已经被撤稿的论文，也不存在图片误用等其他影响论文质量的情况。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10 | | | | | | | | | | |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第 完成单位 | | 单位性质 | A．研究院所 | B．学校 | | C．社会团体 | | D．事业单位 | |
| E．国有企业 | F．民营企业 | | | G．其他 | |  |
| 联 系 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传 真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通信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主  要  贡  献 |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八、推荐单位意见

|  |
| --- |
| 负责人签名：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九、附件目录

**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明及权利要求说明书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4、应用证明

5、其它证明

**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

3、其它证明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填写说明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是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基本技术文件和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如栏目内无内容，应填写“无”字。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要严格按规定的格式打印或铅印，大小为十六开本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纸型竖装，双面印刷。文字图表应限定在高257毫米、宽170毫米的规格内排印，左边为装订边，宽度不小于25毫米，正文内容所有字型应不小于5号字，推荐书及其附件应装订成一册，其大小规格应一致。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要严格按照2024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通知的要求报送材料。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的选择在“应用研究奖”或“基础研究奖”后划“√”。

《序号》和《编号》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统一填写。

《项目名称》（中文）要准确、简明、具体，并能反映出项目所属的技术领域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得超过30个汉字。

《项目名称》（英文）系指中文名称的英译文，要求翻译准确，字符不得超过200个。

《主要完成人》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填写，并按照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主要完成单位》指主要完成人所在法人单位。按实际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完成单位还应填写本推荐书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应规范填写主要完成单位的全称，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

《推荐单位》指《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试行）中规定的推荐单位。应由推荐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并填写（、推荐单位意见）。

《项目名称可否公布》在“可”或“否”后划“√”。入选“否”，请详细填写密级以及保密期限。

《密级、保密期限》应填写经上级主管部门审定批准的密级、保密期限及批准号。

《主题词》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与推荐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3至7个，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学科分类名称与代码》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填写代码及名称。

《任务来源》按项目任务的来源填写相应的类别，在相应的字母上划“√”。

Ａ．国家计划：指正式列入国家计划项目；

Ｂ．部委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国务院各部委下达的任务；

Ｃ．省、市、自治区计划：指国家计划以外，由省、市、自治区（或通过有关厅局）下达的任务；

Ｄ．基金资助：指以国家基金形式资助的项目；

Ｅ．国际合作：指由外国单位或个人委托或共同研究、开发的项目；

Ｆ．其他单位委托：指各种企事业单位委托的项目；

Ｇ．自选：指本基层单位提出或批准的，占用本职工作时间研究开发的项目；

Ｈ．非职务:指非本单位任务，不利用本单位物质条件和时间所完成与本职工作无关的或者无正式工作单位的研究开发项目。

I．其他：不能归属于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

《计划、基金名称和编号》：是指上述各类的研究开发项目列入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开始研制日期，完成时间指项目通过验收、鉴定或投产日期。

二、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指向国内外公开、宣传推荐项目的基本资料，应按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科学技术内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及应用推广情况，简单、扼要的介绍，同时不泄露项目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青年科技奖推荐书》规定的标题及本说明的有关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必要的图示须就近插入相应的正文中，不宜另附。

1．《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以及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因此，凡涉及该项目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主要对推荐项目提出的总体思路、技术方案、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阐述。

（1）总体思路：是指解决该项科学研究的总体构思，利用新思想、新研究方法，创造的新成就。

（2）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理论技术和方法，在技术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的关键技术，取得的新成果以及所采用的具体技术措施。

（3）实施效果：应详细填写实施范围和规模，以及该项技术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和推广情况，已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在学科发展上的意义。

3．《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是推荐项目和推荐书的核心部分，也是审查项目、处理异议的关键依据。自然科学类发现点是指阐明自然科学研究领域自然的现象、特性或规律方面的发现，即自然现象规律的新认识，科学理论、学说上的创见；原理、机理进一步阐明；通过基本数据的科学积累总结出的规律性新认识以及研究方法手段上的创新等。技术创新点是指在研究、开发、推广以及产业化中做出的创造性贡献和解决的关键技术。技术发明点是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应以发明专利和查新报告为依据，发明的原理、效果、意义不要列入。要求不超过400个汉字。

4.《保密要点》是指推荐项目的详细科学技术内容中需要保密的技术内容。要求不超过100个汉字。

5．《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应就推荐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和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同当前的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研究和同类技术水平进行全面比较，加以综合叙述、并指出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6．《应用情况》应就推荐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等进行阐述。要求不超过600个汉字。

7．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填写的数字应以主要生产、应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的数额为基本依据，并必须切实反映由于采用该项目后在推荐前三年所取得的新增直接效益。申报基础研究奖可不填本栏。

《栏目的计算依据》应就生产或应用该项目后产生的直接累计净增效益以及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等做出简要说明，并具体列出本表所列各项效益额的计算方法和计算依据。

8．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是指推荐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提高决策科学化、技术服务及科学管理水平，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起的作用，应扼要地做出说明，要求不超过200个汉字。

四、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应填写获得国务院、省部级、经科技部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设立的科技奖励情况。应规范填写奖励名称的全称、获奖的具体年月以及等级，授奖部门应以奖励证书中落款部门名称及公章为准，奖励证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五、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

《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应包括推荐项目中所含的全部专利申请情况及已获得的国内外专利。

相应的发明专利证书及发明权利要求书复印件，需作为附件附后。

六、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每名主要完成人填写一份《主要完成人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人》一栏，并在《第＿完成人》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1完成人”。

《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按表格要求认真填写。《主要学术（技术）贡献》应如实的写明该完成人所完成的创造性科学技术工作内容，并与《发现、发明及创新点》栏目中的内容相对应。认真阅读声明后，在本人签名处签名。

七、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顺序同一、项目基本情况中《主要完成单位》一栏，并在《第 完成单位》的空格中用阿拉伯数字标明，如“第１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项目所列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在“主要贡献”一栏中，如实的写明本单位对项目做出的主要贡献。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

八、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应根据推荐项目技术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和应用情况，并参照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授奖条件，写明推荐理由和建议等级。确认推荐材料属实，并由负责人签名，加盖推荐单位公章。负责人签名可手写，可用签名章，也可用印章。推荐单位包括：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有关副省级城市药学会和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各专业委员会。

九、附件

附件是推荐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附件目录应根据本项目实际附件材料列出。

（一）应用研究奖

1、《查新咨询报告书》应提供经过国家科技部、卫健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或省、市科学技术管理部门认定的科技信息机构，于推荐前1年内出具的本项目查新咨询报告书。

2、《知识产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指推荐项目需提交的已授权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证明，要求将已授权的和正在申请的内容分别列出。其中关于知识产权类别包括：国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动植物新品种保护权、新药证书、医疗器械市场准入证的授权证书及权力要求说明书等等。已获得专利的，应根据（申请、获得专利情况表）填写内容。

3、《技术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推荐项目的验收报告、权威部门的检测证明及国家对相关行业有审批要求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如：新药等项目，必须提交相应的批准证明材料，否则不能提交评审。材料需完整复印。

4、《应用证明》是指应用成果的单位出具的应用和生产该项成果的证明材料。应按统一格式填写。有经济效益的，应填写“经济效益”一栏，并由应用单位财务部门盖章，如无盖章视为无效。以社会效益为主的，填写“应用情况及社会效益一栏”。

5、《其它证明》有助于评价推荐项目的其它证明材料。

（二）基础研究奖

1、《查新报告书》同应用研究奖。

2、《被他人引用情况检索》指推荐项目的主要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正面引用或应用情况，需列有目录，标明序号，其论文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题名、刊名、卷期页；专著目录应注明作者、出版年份、书名、出版者、页码等。可以是《检索报告》提供的收录和引用情况，或是被他人论文及专著引用为参考文献的复印件。

3、《其它证明》：指根据评审需要的其他必要证明。如：凡涉及使用实验动物的项目，应提供清洁级以上医学实验动物合格证和动物实验设施环境的合格证明；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专利证书、权力要求说明书、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等。

# 文件模板

## 成 果 应 用 证 明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应 用 单 位 |  |
| 通 讯 地 址 |  |
| 应用成果起止时间 |  |
| 经 济 效 益 （万元） | |
| 年 度 |  |
| 新增产值（产量） |  |
| 新增利税（纯收入） |  |
| 年增收节支总额 |  |
| 应用情况及社会效益：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医药卫生科技项目查新咨询单位

序号 单位

1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

2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共卫生监测与信息服务中心（原中国预防医学科学院信息中心）

3北京市医学情报研究所

4天津市医学科技情报研究所

5河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6吉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7上海市医学科技查新委员会

8江苏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9湖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0广东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1四川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2海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3云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4甘肃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5河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6山东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17重庆市医学情报研究所

18深圳市医学情报研究所

19浙江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20福建省医学情报所

21黑龙江省文献情报中心（哈尔滨医科大学图书馆）

22湖南省医学情报研究所

23北京大学医学信息中心（原北京医科大学医学信息中）

24中国医科大学图书馆

25吉林大学图书馆医科馆（原白求恩医科大学图书馆）

26山东大学医学图书馆（原山东医科大学图书馆）

27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图书馆（原同济医科大学图书馆）

28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图书馆（原湖南医科大学图书馆）

29中山大学医学情报研究所（原中山医科大学情报研究所）

30中国医学科学院华西分院医学情报研究所

31西安交通大学医学图书馆（原西安医科大学图书馆）

32中国科学院信息所

33中国中医研究院信息所

34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卫生勤务与医学情报研究所

35其他(各省市图书馆等)

## 项 目 摘 要（模版）

(中文)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项目简介：（600字以内）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技创新奖/科学技术进步奖/青年科技奖

## 下册（封面填报模版）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推荐单位：

**2025年 月 日**

## 2025年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请求回避专家 | 1 | 姓名 |  | 专业 | |  |
| 工作单位 |  | | | |
| 回避理由 |  | | | |
| 2 | 姓名 |  | | 专业 |  |
| 工作单位 |  | | | |
| 回避理由 |  | | | |
|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科学技术奖学科专业代码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13745-2009 学科分类与代码编制。填写学科代码时，应根据项目的专业属性，选择一个学科专业代码，并尽可能选择到三级学科专业，若没有三级学科专业的，则选择至二级填写代码及其名称。

|  |  |  |
| --- | --- | --- |
| 学科代码 | 学科名称 | 说明 |
| 310 基础医学(不能选择) |  |  |
| 31011 | 医学生物化学 |  |
| 31014 | 人体解剖学 |  |
| 31017 | 医学细胞生物学 |  |
| 31021 | 人体生理学 |  |
| 31024 | 人体组织胚胎学 |  |
| 31027 | 医学遗传学 |  |
| 31031 | 放射医学 |  |
| 31034 | 人体免疫学 |  |
| 31037 | 医学寄生虫学 |  |
| 31041 | 医学微生物学（含医学病毒学） |  |
| 31044 | 病理学 |  |
| 31047 | 药理学 |  |
| 31051 | 医学实验动物学 |  |
| 31052 | 神经生物学 |  |
| 31057 | 医学统计学 |  |
| 31098 | 肿瘤基础医学 |  |
| 31099 | 基础医学其他学科 |  |
| 320 临床医学(不能选择) |  |  |
| 32011 临床诊断学（不能选择） |  |  |
| 3201141 | 超声医学 | 包括放射诊断学、同位素诊断学、超声诊断学等 |
| 3201150 | 临床放射医学 | 包括放射诊断及放射介入 |
| 3201160 | 实验诊断学（检验医学） |  |
| 3201170 | 核医学 |  |
| 32015 | 康复医学 |  |
| 32016 | 老年医学 |  |
| 32021 | 麻醉学 |  |
| 32022 | 疼痛学 |  |
| 32024 内科学（不能选择） |  |  |
| 3202410 | 心血管病学 |  |
| 3202415 | 呼吸病学 |  |
| 3202420 | 结核病学 |  |
| 3202425 | 消化病学 |  |
| 3202430 | 血液病学 |  |
| 3202435 | 肾脏病学 |  |
| 3202440 | 内分泌病学与代谢病学 |  |
| 3202445 | 风湿病学与自体免疫病学 |  |
| 3202450 | 变态反应学 |  |
| 3202455 | 感染性疾病学 |  |
| 32027 外科学（不能选择） |  |  |
| 3202710 | 普通外科学 |  |
| 3202715 | 显微外科学 |  |
| 3202716 | 手外科学 |  |
| 3202720 | 神经外科学 |  |
| 3202730 | 胸外科学 |  |
| 3202735 | 心脏及大血管外科学 |  |
| 3202736 | 周围血管外科学 |  |
| 3202740 | 泌尿外科学 |  |
| 3202741 | 男科学 |  |
| 3202745 | 骨外科学 |  |
| 3202746 | 运动医学 |  |
| 3202750 | 烧伤外科学 |  |
| 3202755 | 整形外科学 |  |
| 3202760 | 器官移植外科学 |  |
| 3202770 | 小儿外科学 |  |
| 32031 妇产科学（不能选择） |  |  |
| 3203110 | 妇科学 |  |
| 3203120 | 产科学 |  |
| 3203198 | 生殖医学 |  |
| 32032 | 输血医学 |  |
| 32034 | 儿内科学 |  |
| 32037 | 眼科学 |  |
| 32041 | 耳鼻咽喉科学 |  |
| 32044 | 口腔医学 |  |
| 32047 | 皮肤病与性病学 |  |
| 32054 | 神经病学 |  |
| 32057 | 精神病学 | 包括精神卫生、行为医学、医学心理学等 |
| 32058 | 重症医学 |  |
| 32061 | 急诊医学 |  |
| 32065 | 全科医学 |  |
| 32067 肿瘤学（不能选择） |  |  |
| 3206750 | 临床肿瘤学 | 含诊断学、内科治疗学 |
| 3206751 | 肿瘤放射治疗学 |  |
| 32071 | 护理学 | 基础护理学；专科护理学；特殊护理学；护理心理学；护理伦理学；护理管理学；护理学其他学科 |
| 330 预防医学与公共卫生学（不能选择） |  |  |
| 33011 | 营养学 |  |
| 33014 | 毒理学 |  |
| 33021 | 流行病学 |  |
| 33024 | 传染病学 |  |
| 33027 | 媒介生物控制学 | 含热带医学 |
| 33031 | 环境卫生学 |  |
| 33034 | 职业病学 |  |
| 33037 | 地方病学 |  |
| 33041 | 社会医学 |  |
| 33044 | 卫生检验学 |  |
| 33047 | 食品卫生学 |  |
| 33051 | 儿少卫生学 |  |
| 33054 | 妇幼卫生学 |  |
| 33064 | 放射卫生学 |  |
| 33071 | 卫生经济学 |  |
| 33072 | 卫生统计学 |  |
| 33077 | 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学 |  |
| 33081 | 卫生管理学 |  |
| 33098 | 肿瘤预防学 |  |
| 33099 | 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其他学科 |  |
| 340 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不能选择) |  |  |
| 34010 | 军事医学 |  |
| 34020 | 特种医学 | 包括航空航天医学、高压氧医学、高原医学等 |
| 350 药学 |  |  |
| 35010 | 药物化学 | 包括天然药物化学等 |
| 35020 | 生物药物学 |  |
| 35025 | 微生物药物学 |  |
| 35030 | 放射性药物学 |  |
| 35035 | 药剂学 |  |
| 35040 | 药效学 |  |
| 35042 | 医药工程 |  |
| 35045 | 药物管理学 |  |
| 35050 | 药物统计学 |  |
| 360 中医学与中药学（不能选择） |  |  |
| 36010 中医学（不能选择） |  |  |
| 3601011 | 中医基础理论 | 包括经络学等 |
| 3601014 | 中医诊断学 |  |
| 3601017 | 中医内科学 |  |
| 3601021 | 中医外科学 |  |
| 3601024 | 中医骨伤科学 |  |
| 3601027 | 中医妇科学 |  |
| 3601031 | 中医儿科学 |  |
| 3601034 | 中医眼科学 |  |
| 3601037 | 中医耳鼻咽喉科学 |  |
| 3601041 | 中医口腔科学 |  |
| 3601044 | 中医老年病学 |  |
| 3601045 | 中医皮肤科学 |  |
| 3601047 | 针灸学 | 包括针刺镇痛与麻醉等 |
| 3601051 | 按摩推拿学 |  |
| 36020 | 民族医学 | 藏医药学；蒙医药学；维吾尔医药学；民族草药学；民族医学其他学科 |
| 36030 | 中西医结合医学 | 中西医结合基础医学；中西医结合医学导论；中西医结合预防医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中西医结合护理学；中西医结合康复医学；中西医结合养生保健医学；中西医结合医学其他学科 |
| 36040 | 中药学 | 中药化学；中药药理学；本草学；药用植物学；中药鉴定学；中药炮制学；中药药剂学；中药资源学；中药管理学；中药学其他学科 |
| 416 自然科学相关工程与技术（不能选择） |  |  |
| 41660 生物医学工程学 |  |  |
| 4166010 | 生物医学电子学 |  |
| 4166020 | 临床工程学 |  |
| 4166030 | 康复工程学 |  |
| 4166040 | 生物医学测量学 |  |
| 4166045 | 生物物理学 |  |
| 4166050 | 人工器官与生物医学材料学 | 含纳米材料等 |
| 4166060 | 干细胞与组织工程学 |  |
| 4166070 | 医学成像技术 |  |